

# 2023年度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森林公园、生态公益林建设、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辖区内的总体规划；负责森林旅游策划开发、文化推介宣传以及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森林防火以及建设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设施维护、林相改造、园区绿化、环境卫生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的、森林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协助开展辖区内相关集体林地控制和管理的工作；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机构设置情况：设置十个股室，分别是综合股、财统股、社区管理股、资源管理股、治安消防管理股、规划基建股、虎门景区管理股、大岭山景区管理股、长安景区管理股、厚街景区管理股。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20.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5.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221.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326.06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5,326.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5,326.06	<b>总计</b>	60	5,326.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26.06	5,220.56	0.00	0.00	0.00	0.00	105.50
213	农林水支出	5,221.06	5,115.56	0.00	0.00	0.00	0.00	105.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21.06	5,115.56	0.00	0.00	0.00	0.00	105.50
2130204	事业机构	2,970.53	2,97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58.57	15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785.39	1,78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6.59	15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80	2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8.18	22.68	0.00	0.00	0.00	0.00	10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26.06	3,037.20	2,288.8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21.06	2,932.19	2,288.87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21.06	2,932.19	2,288.87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2,970.53	2,932.19	38.34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58.57	0.00	158.57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785.39	0.00	1,785.39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6.59	0.00	156.59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80	0.00	21.8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8.18	0.00	128.1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20.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115.56	5,115.5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5.00	105.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220.56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5,220.56	5,220.5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5,220.56	<b>总计</b>	64	5,220.56	5,220.5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20.56	3,037.20	2,183.36
213	农林水支出	5,115.56	2,932.19	2,183.36
21302	林业和草原	5,115.56	2,932.19	2,183.36
2130204	事业单位	2,970.53	2,932.19	38.3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58.57	0.00	158.5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785.39	0.00	1,785.39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6.59	0.00	156.5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80	0.00	21.8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2.68	0.00	22.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00	105.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00	105.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00	105.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1.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4
30101	基本工资	176.04	30201	办公费	27.97
30102	津贴补贴	605.35	30202	印刷费	0.22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6
30107	绩效工资	299.93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35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18	30207	邮电费	3.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8	30211	差旅费	12.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8.6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94	30215	会议费	0.1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17.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6
30304	抚恤金	19.4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2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3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5.5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903.49		公用经费合计	133.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24	0.00	10.26	0.00	10.26	6.98	11.85	0.00	9.50	0.00	9.50	2.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总收入5,326.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326.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2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7.02万元，下降9.8%。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支出管理，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及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因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有所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0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森林保险赔付款10.12万元，二是增加2023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95.38万元。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总支出5,326.0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326.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03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3.37万元，增长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抚恤金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二是普通聘用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三是在职和退休人员的社保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2,288.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74.89万元，下降20.1%。主要变动情况：持续深入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整体项目支出较往年有所压减。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220.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2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7.02万元，下降9.8%；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支出管理，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及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因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有所下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220.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20.56万元，比年初

预算数增加47.17万元，增长0.9%；主要变动情况：因绿美东莞的工作要求，年中追加了林分优化及森林抚育提升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7.24万元的68.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9万元，增长2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5万元，完成预算10.26万元的92.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万元，增长26.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5万元，完成预算10.26万元的92.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万元，增长26.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35万元，完成预算6.98万元的33.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8万元，增长40.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根据工作需要本年度公务用车使用频率有所增加，公务用车老旧导致维修有所增加，所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二是随着绿美广东和百千万工程的推进，本年度公务接待次数较上年有所增加，但公务接待费支出仍低于疫情前2019年度的3.15万元。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5万元，占80.2%；公务接待费支出2.35万元，占19.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园区内工作检查及公务出差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3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调研、指导工作及同级部门业务联系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7次，接待人数共386人。主要包括市林业局等上级部门工作指导、调研、检查工作。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8.2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4.8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4.3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10个，共涉及资金1,009.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6.26%；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园区生态资源保护经费、省级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金等10个项目项目绩效自评。

我单位今年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园区生态资源保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65.61万元，执行数为465.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园区生态资源保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99分。主要用于广场、景点、园区道路及配套设施绿化养护与卫生保洁项目费用支出，预算执行良好，完成了预期的产出及效益目标。通过实施该项目，保证了园区绿化正常生长，广场、景点、道路卫生整洁，为广大市民提供舒适的休闲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绩效目标设定没能做到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规范目标设定，增强源头约束，注重科学、客观和规范，同时应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优化个性化指标的设置，以便对该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客观全面的衡量和评价。

省级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6.62万元，执行数为156.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省级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39分。主要用于对20432.1亩的生态公益林进行管理养护，包括防火、防病虫害、森

林抚育等工作支出，资金使用率高，完成了预期的产出和效益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前期开展较慢，预算支付进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科学编制项目支出计划，加快支付进度。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